

基督教宗派簡介

第七課 浸禮宗



浸禮宗（Baptists）是17世紀從英國清教徒獨立派中分離出來的一個主要宗派，因其施洗方式為全身浸入水中而得名。

此宗派的特點是反對嬰兒受洗，堅持成年人始能接受浸禮
實行公理制教會制度。



目前全世界共有信徒約3331萬人，其中絕大多數在美國，約2700萬人，占美國新教徒的1/3，是美國新教宗派中信徒最多的一派。

其次為前蘇聯，54萬人；英國約33萬；巴西有24萬；扎伊爾約23萬；緬甸為22萬；加拿大約18萬

該宗的國際組織為浸禮宗世界聯盟（The Baptist World Alliance），建立於1905年，有106個教會團體參加，成員遍及各大洲。

浸禮宗的教義以加爾文主義為基礎，但存在某些分歧，自建立之初即分為兩大派。

一為「特救浸札派」（Particular Baptists），堅持正統加爾文宗的預定論，認為基督教救贖僅為了特選子民。此派為約翰·斯皮斯伯里（John Spilsbury）建立於1638年。

另一派為“普救浸禮派”（General Baptists），此派受亞米念派和門諾派的影響，堅持基督救贖是為了全人類，而非僅為了選民，由史密斯（1554 - 1612）建立於1609年。特救浸禮派在浸禮宗中具有絕對優勢，約佔該宗信徒的80%以上。它於1644年發佈了《信仰宣言》，公開表明瞭信仰的標準。普救浸禮派亦於1660年制定了《信仰宣言》，其不同點在於對加爾文的預定論的不同理解，在此問題上兩派始終存在分歧。但它們的共同點是主要的，其主要特徵有以下幾點：

(一) 浸禮宗強調信徒與上帝的直接聯繫，無須神職人員和教會為仲介；只承認基督和聖經在信仰與實踐上的權威，浸禮宗的宣言並非強制信徒的信條，並不具有權威性、約束性。

(二) 堅持信仰自由和自願的原則，因而只吸收具有判斷力、志願者入教，為維護信仰自由原則，反對政府干涉宗教信仰和教會事務。

(三) 不承認禮儀為聖禮，而稱之為「儀節」(Ordinance)。在浸禮宗看來，儀節並無神聖價值和意義；信徒僅因信仰而獲恩典，而非儀節本身。浸禮宗實行浸禮與聖餐兩種儀節。浸禮象徵著耶穌的埋葬與復活，也是對信徒罪的埋葬，獲得新生的標誌。

(四) 教會實行公理制，所有信徒在教會中的地位和權利一律平等。信徒自願結合而成的地方教會為最重要的教政單位，擁有全部自治權，可以自行決定儀節、規則及其與其他教會的關係和成員的接納與清除。牧師由會眾聘任，不設執事。各地方教會自願組成同盟處理共同的問題和任務，但其決定對地方教會不具有權威性。由此可見浸禮宗在教義和禮儀上具有個人化、自由化的特點；在教會制度上具有民主的色彩，故往往被人們視為較典型的自由教會。

浸禮宗於17世紀30年代隨清教徒移民傳入北美，主要是特救浸禮派。18世紀后，此派開始了聯合運動，但這一趨勢被19世紀30至40年代的奴隸制運動所中斷。由於南、北方對奴隸制的態度不同而走向分裂。1845年美國南方各州建立了「南方浸信會」（The Southern Baptist Convention）。1907年北方各教會聯合建立了「北方浸禮會」（The Northern Baptist Convention）。隨著美國內戰的結束和解放宣言的公佈，各浸會加強了在黑人中佈道傳教，建立黑人教堂與教會，培訓黑人牧師，1880年建立了黑人信徒的全國性組織“美國的全國浸禮會”（The National Baptist Convention of America）。1916年又從該會分裂出「美國全國浸禮會」（The National Baptist Convention U.S.A.）。

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後，美國大多數浸禮宗信徒仍分屬南、北兩大教會。北方浸禮會人數較少，信徒約160萬人，其內部基要派與現代派的鬥爭相當激烈。這一鬥爭在很大程度上決定了該會以後的發展道路。1946年在其全國大會上，基要派希望把“聖經無謬”等信條寫入綱領，遭否決。此後，基要派始終處於弱勢。部分基要派和溫和派信徒遂於50年代相繼退出，另組新會。北浸會自此一直帶有明顯的自由主義色彩。鑒於以南北地理範圍分界的方法已失去現實意義，北方浸禮會於1950年易名為美國浸禮會（The American Baptist convention）。

1972年美國浸禮會的英文名稱改為American Baptist churches in the U.S.A。80年代它被公認是一個走中間道路的教會，因為該會內部容納了從自由主義到基要主義的多種不同神學流派；信徒種族構成複雜，少數民族的信徒超過了1/3，在組織結構上，強調照顧和反映不同成份教徒的願望，充分尊重地方教會的自由。並十分重視普世合一運動和與其他教派的對話，所以在美國被稱為多元化的教會。

戰後，美國南方浸禮會的發展為美國各新教團體之最。其信徒人數增長之快及發展持續時間之長都很突出。隨著南方各州日益工業化，人口流動性增加，越來越多的南方人口流往城市或加利福尼亞和亞利桑那等州，南浸會隨蹤而至，建立新教會，並發展神學教育，培養新牧師，吸收新信徒。致使該會信徒大增。1950年至1955年其信徒增加19.7%；1955年至1960年增加14.8%；至1972年信徒達1200萬人，教會34534個。到1983年，信徒發展到1400萬，其教會達到36531個。至1989年信徒為14,722,671人，教會37,238個。（據《美國與加拿大教會年鑒》1989年）。其神學院及其他附屬學校招生數量大增，財政收入和頂算總額也隨之增長。南浸會如今已遠非南方的一個地區性教會，已成為遍及全美的最大的新教教會團體。

南浸會信徒的增加與其60年代前後神學觀點的變化不無關係。60年代后，在社會變革潮流的衝擊下，南浸會內部要求教會跟上時代的呼聲強烈，其保守主義的立場開始鬆動。除堅持聖經的權威與傳統信條外，對教會內部存在的其他神學思想採取了較為寬容的態度，不復以強制性手段壓制。該會自60年代中期至70年代居神學主導地位的是帶有一些自由主義色彩的福音主義，被稱為溫和派。在此期間，南浸會的信徒增加較多，政治態度亦較開放。

之後，南浸會開始偏向保守，神學上堅持聖經無誤，強化對神學院教職員神學觀點的檢查和監督，不少人被要求在支援保守派神學觀點的信條上簽字。持異議的教員往往面臨被解僱的危險。不少溫和派人士另建立了「南浸會聯盟」。但大部份溫和派神職人員和信徒未退出，願在南浸會內作所謂“忠誠的反對派”。

80年代後的南浸會，已基本為保守派，在神學上為基要主義色彩，在政治上與美國保守勢力有密切聯繫。近年來信徒增加幅度趨於平緩，神學院招生人數萎縮等。

南浸會始終重視傳教工作，其內部雖然分歧很大，但在傳教問題上意見一致，它提出要實現“全球福音化”。此外，浸禮宗在美國黑人中影響很大，黑人基督徒多屬此宗，並有專屬黑人的教會團體，它們是美國全國浸禮會和全美浸禮會。前者目前擁有信徒260餘萬人；後者擁有約550餘萬人。

美南浸信會的其他信息

第一，「美南浸信會」既指的是這一每年舉行的兩天大會，也是指這個去中心化的、由46,034個獨立自治的地方教會所組成的宗派組織。把這些教會的成員人數加起來，大約有一千五百多萬。

第二，美南浸信會（SBC）是一個教會網路，這些教會自願地在州、地區和全國層面聯合，以參與宣教和其他旨在完成大使命（太28：19-20）的跨教會基督教事工。每一個美南浸信會教會都是由受洗信徒組成的獨立地方教會，他們各自為自己的聘牧、預算、活動等事工做負責任的決定。

第三，1814年，美國的浸信會自發地聯合起來開創了“浸信會宣教聯會”（General Missionary Convention of the Baptist Denomination）這一組織。1845年，教會因為在奴隸制議題上觀點不同而產生分裂。教會歷史學家Miles Mullin回顧這一歷史時認為，當時的南方浸信會教會認為奴隸制問題不是個大問題，而北方廢奴主義者（和北方浸信會）則希望聯會在廢奴問題上有一個道德立場。第二年，南方教會的代表們退出聯會，開始了新的宗派：美南浸信會。

第四，在1995年，美南浸信會的150周年大會上，大會通過了關於種族和解的動議。該動議為宗派種族主義的根源道歉，為自己曾經在個人和體制的層面參與種族主義而道歉，也為美南浸信會在教會和事工的各個層面曾經犯下的種族主義錯誤/罪行而道歉。在2012年的大會上，美南浸信會選出了弗雷德·魯特（Fred Luter Jr）做宗派主席，這是美南浸信會歷史上第一個黑人主席。

第五，美南浸信會的年度大會由來自各個教會的代表組成，這些代表被稱為“信使”（messenger）。他們每年開一次兩天的大會，大會的主要任務是通過宗派的宣教與事工預算——這一預算被稱為「協作計劃分配預算」（Cooperative Program allocation budget），同時他們也要選出受託管理宗派各個事工項目的負責人，聆聽各個事工專案的年度事工報告，以及處理其他的宗派事務。

第六，美南浸信會的首要教義檔叫做“浸信會信仰精義2000版”（Baptist Faith and Message 2000），該信仰告白按主題列出了浸信會所相信的十八個基本教義，包括聖經論、神論、人論、基督論、救恩論、浸禮、教會論等。

<https://bfm.sbc.net/bfm2000/>

第七，美南浸信會各個教會支持他們州聯會、全國聯會的事工、宣教和服事的主要方式，是透過一個叫做“協作計劃”（Cooperative Program/CP）的管道。“協作計劃”開始於1925年，該計劃統籌安排所有給到聯會且未指定用途的奉獻和捐贈。透過這一統籌性的資金管理，「協作計劃」幫助了上萬個理念相同的教會建立合作事工，以期使福音達到廣傳、事工得到拓展。

第八，美南浸信會的下屬機構包括：六個神學院，負責向全球差派和支援宣教士的國際宣教差會（IMB），對倫理問題提供資源與帶領的倫理與宗教自由委員會（Ethics and Religious Liberty Commission），做宗派財務計劃、為教會和聯會員工提供保險和養老金的“導引石財務資源”事工（Guidestone Financial Resources），支援州聯會開展宣教、福音、植堂、慈善（例如災難救援）等事工的北美宣教差會（NAMB），起宣教動員輔助作用的姊妹宣教聯盟（Women's Missionary Union），美南浸信會的出版社“生命路基督徒資源”（LifeWay Christian Resources），以及負責聯會日常運作的執行委員會（Executive Committee）。